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相应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的核查意见**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尔股份”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及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泰尔股份拟终止智能运维总包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87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57,682,614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3.9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8,999,977.58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479,245.2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23,520,732.2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21〕5-8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2023年8月17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原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累计已投入金额	计划完成时间	项目状态
------	--------	--------------	-------------	---------	--------	------

智能运维总包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24,613.00	19,500.00	9,952.07	6,741.11	2023.12.31	拟终止
激光及智能研究院项目	11,580.00	8,500.00	5,500.00	2,144.75	2023.12.31	进行中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12,000.00	6,900.00	6,947.01	-	已完成
合计	48,193.00	40,000.00	22,352.07	15,832.87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拟终止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智能运维总包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9,952.07 万元，截至 2023 年 8 月 17 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6,741.11 万元，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3,495.14 万元。公司拟终止智能运维总包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并将相应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2,352.07 万元的比例为 15.64%。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原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累计已投入金额	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项目状态
智能运维总包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24,613.00	19,500.00	9,952.07	6,741.11	3,495.14	拟终止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四、本次拟终止募投项目的原因

智能运维总包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外部环境因素和公司下游市场景气度发生变化，公司计划有效降低固定资产投资需求，以更好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因此，公司拟终止智能运维总包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并将相应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五、相应剩余募集资金使用安排及对公司影响

公司拟终止智能运维总包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后将相应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具体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以募集资金专

户最终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上述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毕后，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亦将终止。

公司本次拟终止智能运维总包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是基于自身发展战略规划及项目实施情况所作出的谨慎决策，已投入的募集资金购置的软硬件设备等处于有效使用状态，募投项目终止后可继续应用于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募投项目终止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经营开展；相应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财务费用，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六、公司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相应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该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同意终止该项目并将相应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相应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该事项是公司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所作出的谨慎决策，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相应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三）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审查，公司本次终止智能运维总包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并将相应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为公司审慎研究后进行的合理决策，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需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决策的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上市公司监督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

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终止智能运维总包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泰尔股份终止智能运维总包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并将相应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泰尔股份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保荐机构对泰尔股份本次终止智能运维总包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并将相应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相应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牛海舟

胡从发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